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调整最低申购金额、最低赎回份额限制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2年12月12日起,在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及其他基金销售机构调整旗下部分基金每笔最低申购金额、每笔最低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国联安恒悦9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恒悦90天持有债券;基金代码:A类013672、C类013673)

国联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短债债券;基金代码:A类008108、C类008109)

二、调整方案

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及其他基金销售机构申购上述基金的,单笔申购最低金额调整为1元,追加单笔申购最低金额调整为0.01元。

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及其他基金销售机构赎回上述基金的,单笔赎回最低份额为0.01份。

各基金销售机构可根据本公司的调整方案进行调整,但单笔最低申购金额、单笔追加申购最低金额、单笔赎回最低份额不得低于管理人设定的上述值,可以等于或高于上述值。具体以各基金销售机构公布的公告为准,投资者需遵循各基金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详情:

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021-38784766,400-700-0365(免长途话费)

本公司网站:www.cpicfunds.com

三、重要提示

1、各基金销售机构有不同规定的,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办理上述业务时,需同时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定。

2、本公司有权根据市场情况或法律法规变化调整上述条款,并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公告。

3、本次调整方案所涉及的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相关内容,将在上述基金最近一次定期更新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时一并调整。

4、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业务前,应仔细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风险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等法律文件。

5、本公告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2日